

2. 开标一览表

开标一览表

服务项目名称	标的名称	投标折扣率	备注
平南县大新镇第一初级中学学生食堂食材采购配送服务项目	采购内容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）： 大米，花生油，兽肉类，禽肉类，水产类，调味品类，干杂货类，豆制品，奶制品，瓜果蔬菜类，糕点类，粉类等。	91%	
投标总报价（大写）： 百分之玖拾壹（91%）			
合同履行期限：约 1.5 年（具体时间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）。			
投标人须就第二章《采购服务需求》中所响应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。			
1、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，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，以及伴随的货物的价格；包含投标服务、货物成本、运输（含保险）装卸、搬运、检验、保险、利润、税费、质保期售后服务、雇员费、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。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。			
2、（1）本项目采用价格折扣率报价。（以%表示，折扣率报价精确到个位数）。响应报价最高上限为 93%，（如：供货产品打九三折即价格折扣率为 93%，以此类推），否则，作无效报价处理。			
（2）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，包括：			
①货物、服务的价格；			
②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；			
③包装、运输、搬运、深加工、检验检测、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。			
3、投标人的报价大写折扣率和小写折扣率不一致的，以大写折扣率为准；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，以中文文本为准。如果因投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，并在评审时被接受，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。			
4、不论投标结果如何，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。			

投标人：**广西柏力食品有限公司**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**麦明采**（签字）

日期：2025 年 2 月 5 日